

关于调整兴合锦安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单笔认、申购最低金额的公告

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，兴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决定自2023年9月1日起，调整兴合锦安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（A类份额基金代码：018059，C类份额基金代码：018060，以下简称“兴合锦安利率债”）的首次及追加单笔认、申购最低金额，有关调整事项如下：

一、 调整方案

自2023年9月1日起，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中心及其他销售机构认、申购兴合锦安利率债的首次单笔认、申购最低金额变更为10.00元，追加单笔认、申购最低金额变更为10.00元。

二、 相关规则

各销售机构设置的首次及追加单笔认、申购的最低金额不得低于本公司设定的上述值，但可以等于或高于上述值。投资者通过销售机构购买兴合锦安利率债的，须遵循销售机构所设定的首次及追加单笔认、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。敬请投资者留意。

三、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：

1. 兴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电话：400-997-0188
2. 兴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：www.xhfund.com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。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兴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3年9月1日